

銘傳大學 111 學年度個人申請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學系：經濟與金融學系金融理財組

項目	說明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請提供高中(職) 在校成績單(實驗教育無成績單者則免，但請提供具體課程學習成果、學習歷程自述及多元表現等資料。 2.本系屬財經學群，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3.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語文領域 (2)社會領域 3.學業總成績
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3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書面報告 2.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3.實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高中課程學習相關表現 可以是論文型式，專題研究報告或讀書心得等，但不在此限。例如學科作業、小論文，作品，專題，讀書心得、微電影、科學筆記本等各型式不拘。 2.修習各項課程書面報告，或財經管理/科技應用/社會探究活動成果，但不在此限。 3.可以說明最有心得學科之學習動機、過程、成果與反思。
學習歷程自述	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就讀動機 3.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請以1,000字以內為原則 2.高中學習歷程反思：說明自我人格特質、興趣及最有心得學科之學習動機、過程、成果與反思。 3.說明申請動機以及與本系學習之連結。

		4.具體說明自我職涯方向以及與本系專業學習之連結。
多元表現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10件，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社團活動經驗 3.班級幹部經驗 4.競賽表現</p>	<p>1.擔任社團幹部證書或班級幹部證明。</p> <p>2.說明參與社團活動中或擔任班級幹部領導或引導同儕完成活動之具體事蹟、自我成長或反思。</p> <p>3.參與校內外學科競賽並能提出證明，或說明競賽過程之貢獻、活動過程及特殊表現。</p> <p>4.學習計劃成果可含括實習/習作/專題等並能敘述反思啟發與本系的連結。</p> <p>5.團隊活動學習經驗或競賽表現，以校內表現優先</p> <p>6.各項表現以校內表現為優先</p>
其它	有學系審查之文件	<p>舉凡校內外學習或課外活動參與之心得與反思。如：實務體驗、交換體驗、參加研習營或體驗營、自我探索活動、專題演講心得、社區活動參與心得等，但不在此限。可以陳述動機、努力與過程或反思啟發等，足以展現自我學習能力、溝通互動能力及邏輯能力等有利審查資料均歡迎提供。</p>